中国石油大学(北京)第六分党校

关于举办2021年第4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根据《中共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委员会党校工作规则（试行）》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经党校校务委员会研究决定，安全与海洋工程学院和新能源与材料学院联合成立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第六分党校。党校2021年第4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初步定于3月27日开班。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1. **集中培训课程安排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时间** | | **内容** | **主讲教师** |
| 1 | 3.27  (周六) | 8:20-8:30 | 开班动员 | 夏丹 |
| 2 | 8:30-10:00 | 牢记使命，不负时代重任 | 安全与海洋工程学院  党委书记 帅健 |
| 3 | 10:10-11:40 | 党的章程 | 安全与海洋工程学院  党委副书记 赵凯 |
| 4 | 14:00-15:30 | 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争做时代新人 | 新能源与材料学院  团委书记 鞠斌杰 |
| 5 | 15:40-17:10 | 弘扬石油精神，树立良好作风 | 马克思主义学院  副教授 张明明 |
| 6 | 3.28  (周日) | 8:30-10:00 | 战疫，见证中国力量 | 新能源与材料学院  党委书记 蒲俊霖 |
| 7 | 10:10-11:40 | 明确入党条件，严格履行入党手续 | 党委组织部  正科级干事 郭佳 |
| 8 | 14:00-15:30 | 科学道德与学术精神 | 新能源与材料学院党委委员、材料系主任 叶海木 |
| 9 | 15:50-17:20 | 考试 | 夏丹、林海花 |

二、培训要求

1. 严格学员推选程序。各党支部要严格把关，综合学生在校学习成绩、工作表现、推优情况等情况，按照学员分配指标（附件1）提出人选，经支部委员会讨论通过后，向党校推荐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学员。要填写《学员名册》（附件2），3月15日前交所在学院负责人处。

2. 3月22日，以党支部为单位到到主楼A座604（安全学院辅导员办公室）领取入党教材。为便于通知和管理，请全体学员加入qq群（安全学院第六分党校第4期积极分子培训班），群号：240675098。

3.学员要完成自学和实践环节任务。自学内容为新党章及十九大报告，自学手册自行打印装订（附件3）（A4纸单面打印，左侧三个订书钉装订）。学员要下载并注册“学习强国”APP，3月28日前完成增长400分学习任务。

4.请各位参训学员严格遵守党校纪律，具体要求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党校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课堂纪律的规定》（附件5），培训时间为3月27日与3月28日两天，地点：三教307。

5.课堂需要认真听课，且做好随堂笔记，课堂纪录手册自行打印装订（附件6）（A4纸单面打印，左侧三个订书钉装订）。

6.3月28日考试结束后，提交自学手册、课堂纪录手册、《入党积极分子实践环节课程登记表》（附件4）、实践登记表、学习强国积分截图打印版（增长前后积分）。

联系人：安全与海洋工程学院，林海花，89731823

新能源与材料学院，夏丹，89735221

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第六分党校

2021年3月10日

附件1：学员分配指标

附件2：学员名册

附件3：学员自学（预习）记录手册

附件4：入党积极分子实践环节课程登记表

附件5：关于进一步加强党校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课堂纪律的规定

附件6：学员手册

附件7：2021年上半年党校培训预习材料

附件8：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第六分党校第4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座次表